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UANGZHOU AUTOMOBILE GROUP CO., LTD.

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 223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發出。

隨附之文件乃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六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證券交易所網頁登載之《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 13 次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馮興亞
董事長

中國廣州，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馮興亞，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陳小沐、鄧蕾、周開荃、王亦偉及洪素麗，以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福全、肖勝方、王克勤及宋鐵波。

A 股代码：601238

A 股简称：广汽集团

公告编号：2025-073

H 股代码：02238

H 股简称：广汽集团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 13 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 13 次会议于 2025 年 11 月 16 日（星期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10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10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冯兴亚先生不再兼任公司总经理，仍担任公司董事长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閻先庆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閻先庆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具备相关任职资格；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持有 110,300 股公司 A 股股份。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总经理人选已事先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批准。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会计师及副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王丹女士为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同意聘任高锐先生、江秀云女士、郑衡先生、黄永强先生、陈家才先生为副总经理，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上述人员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

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具备相关任职资格；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丹女士持有 576,968 股公司 A 股股份，高锐先生持有 120,000 股公司 A 股股份，江秀云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郑衡先生持有 277,479 股公司 A 股股份，黄永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陈家才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及副总经理人选已事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批准。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国家开发银行借款的议案》。同意公司（含部分子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12.26 亿元人民币贷款，期限三至五年，利率参考 LPR 及相关政策执行。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业经理人薪酬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办法的修订已事先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批准。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企业资产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执行委员会委员任免的议案》。因到龄退休，张宗胜先生不再任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6 日

附件：简历

閻先庆先生：1973 年 12 月生，大学本科，现任本公司总经理、执行委员会委员，兼任广汽丰田汽车有限公司董事长、广汽传祺汽车有限公司董事长、广汽埃安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华望汽车技术（广州）有限公司董事长、广汽丰田发动机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广汽国际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战略发展本部本部长，广汽商贸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广汽本田汽车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销售本部本部长，五羊-本田摩托（广州）有限公司董事。

王丹女士：1970 年 7 月生，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EMBA），高级会计师，非执业注册会计师，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执行委员会委员，兼任广州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广汽传祺汽车有限公司董事、广汽国际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董事。于 1999 年 3 月加入广州汽车集团，自 2005 年出任本公司的财务负责人及财务部部长。曾任广州骏达汽车企业集团财审处科员、广州汽车集团有限公司财审处副处长、广汽传祺汽车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广汽埃安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广州广悦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智诚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广汽汇理汽车金融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高锐先生：1979 年 12 月生，工商管理硕士，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执行委员会委员、战略发展本部本部长，兼任广汽本田汽车有限公司董事长、五羊-本田摩托（广州）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宸祺出行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宸祺汽车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本公司资产管理部部长，中隆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骏威汽车有限公司总经理，广汽集团（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江秀云女士：1968 年 3 月生，大学本科，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执行委员会委员、合规本部本部长、数据信息本部本部长，兼任广汽丰田汽车有限公司董事、大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本公司总会计师、职工代表监事、合规本部副本部长、风险控制部部长、审计部

部长（总助级），广汽三菱汽车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智诚实业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广州广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广州市审计局财政税务审计处处长。为广州市越秀区第十七届人大代表。

郑衡先生：1970 年 8 月生，大学本科，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执行委员会委员，兼任优湃能源科技(广州)有限公司董事长、广汽传祺汽车有限公司董事，广汽国际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广汽丰田汽车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汽商贸有限公司董事，广汽汇理汽车金融有限公司董事，广汽埃安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汽本田汽车有限公司董事、执行副总经理，广汽本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董事、执行副总经理。

黄永强先生：1974 年 10 月生，大学本科，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执行委员会委员、公关宣传本部本部长，兼任广汽国际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曾任广汽传祺汽车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广汽商贸有限公司董事，广汽汇理汽车金融有限公司董事，大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汽丰田汽车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陈家才先生：1982 年 10 月生，工商管理硕士。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曾任赛力斯汽车集团海外 BU 轮值总裁、集团 EMT 成员，奇瑞汽车捷途国际公司总经理，奇瑞商用车国际公司总经理，奇瑞汽车河南有限公司管理部部长。